

菩提

■ Puti

■ 严沁系列小说集 19

■ 高傲的乐施在

“花花公子”思亮的追逐下，
能否保持她矜持的个性？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严沁系列小说集

19

菩
提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菩提/严沁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1999.1

(严沁系列小说集)

ISBN 7-5059-3249-7

I. 菩… II. 严…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7567 号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章图字:00873

书 名	严沁系列小说集
作 者	严沁 (香港)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
地 址	北京市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吴若竹
责任校对	宋小燕 荣荣
责任印制	董 华
排 版	今日视点文化事务发展中心
印 刷	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8500 千字
印 张	430
插 页	100 页
版 次	1999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5059-3249-7/I·2459
全套定价	730.00 元 (15.50 元)

严沁系列小说集

Yanqin Xilie Xiaoshuoji



严沁——备受海内外华人爱戴的知名作家，著有百余部脍炙人口的小说。她写情：爱情、亲情、友情，以至种种世间情。作品散发着她触感而生的情爱芬芳，教万千华人读者尽陶醉于她小说的爱情世界。

1. 梦中缠绵
2. 爱神的影子
3. 让我飘过
4. 不归路
5. 夜是温柔
6. 孤 浪
7. 情在深时
8. 水 云
9. 沙峇玫瑰
10. 流水不再浪漫
11. 悠然此心
12. 轻舟激浪
13. 云外千峰
14. 茫茫路
15. 千帆尽处
16. 殒 星
17. 冬 绿
18. 桑 园
19. 菩 提
20. 心 影
21. 草 浪
22. 常在心头
23. 烟波千里
24. 摘 星
25. 缘 起
26. 晨 星
27. 雪在流
28. 逝
29. 夜 露
30. 簾卷西风
31. 该不该让他知道
32. 今生若比永恒长
33. 斯人独憔悴
34. 灯影之外
35. 故人风雨
36. 风里百合
37. 无 怨
38. 绿色山庄
39. 无歌的幽谷
40. 静听寂寞
41. 最后的温柔
42. 黑色太阳
43. 凝香泉
44. 浪里滔滔
45. 光年中的一瞬
46. 世纪末的故事
47. 当你沉睡时
48. 如果她不知道
49. 拥抱寂寞
50. 你的抱歉说得太迟

方乐施其实很不喜欢参加这派对，只是受不了陈建邦的电话攻势，只好勉为其难的来了。

香港地方小，圈子也小，碰来碰去都差不多是同样的人，很闷人的。乐施宁愿留在家里画她的画，或为自己公司多设计几套新装。但是陈建邦——她在美国念书时死党陈阡的哥哥，她总得给一点面子。

派对在丽晶酒店，自从那白云石楼梯成名后，谁都到丽晶开派对。乐施弄不清谁是主人，也不想多交际，跟在陈建邦身边安静得很。

可是她安静也没用，她是那种天生光芒耀眼的女人。高挑儿苗条的身材，精致又十分难得的立体轮廓，还有她那独特的、不经意的洒脱，男人女人都往她这边瞄。

陈建邦却显得很兴奋、很自傲，他似乎非常乐于享受众人的眼光。

当然，他也是个不错的男人。三十岁，律师，高大端正，相当好的口才，即使不是身边的乐施，他也会是

菩 个受欢迎的男士。

但他乐意守在乐施身边，不但如此，他还想一辈子绑死她，他正在为这件事努力。

2 “我们跳舞，乐施。”他拖住她手。

“跳完这曲我要回去了。”她提醒他。“明天一早我有事，约了客户开会。”

“还早嘛！”建邦请求着。“你看，还有人陆续来，哪有人现在走呢？”

“别人是别人，我是我。”她盯着他。“你答应我早走的。”

“哎——好吧！”建邦无奈。“难怪陈阡说你是学校里最难约的女生，你又硬又倔。”

“你不是约到我了么？”她笑起来，眼睛眯成弯弯的半圆，非常妩媚可人。

“那是陈阡的面子，不是我的。”他苦笑。

“不要埋怨，建邦。”她不以为然，“因为你找了一个既不爱成名出风头，又不爱玩，更不想结婚的人。或许我们碰到的时间不对。”

“时间！”他摇头。“我躲起来几年之后再出现，好不好？你等我。”

“我不等任何人，如果在适合的时间碰到适合的人我就结婚，否则我会独身。”她爽快的。

“别吓我，怎么条件好的女人都不想结婚呢？”他叹息。“在优生学上说不过去。”

“世界人口已经太多了。”她笑。“陈建邦，你妹妹

早就说不嫁的。”

“她说不嫁，男朋友比谁都多。”他也笑了。“好在她住美国，否则准气死妈了。”

“有什么不对呢？享受爱情不一定要结婚，现在流行的。”她说：“结婚已过时了。”

“说得好，结婚已过时了。”有个男人声音加进来。“建邦，看看谁来了。”

建邦转头，看见背后站着高大英俊的男人，他眯着眼睛笑，视线从眼缝里射出来，停在乐施脸上。

“你？范思亮！”建邦放开乐施，兴奋地对着那男人。“什么时候来的？怎么一直不见你？”

“刚来。一进来就看见你们。”这叫范思亮的漂亮男人对乐施笑笑。“最引人注目的一对。”

“哦——我来介绍，方乐施，范思亮。”建邦热烈的。“乐施是小阡的同学，思亮和我从小玩到大。”

思亮伸出右手和乐施握一握，不知道为什么，乐施觉得他的笑容有点不怀好意。

“方乐施？”思亮皱皱眉在思索。“是了！你就是那位大名鼎鼎的时装设计家方乐施？”

乐施耸耸肩，很淡然地笑一笑。她对这范思亮没好感，她不稀罕他的赞美、捧场。

她觉得他很有侵略性。

“一个人来的吗？”建邦问。

“我永远给自己机会认识美女。”思亮自得的。乐施故意看表，提醒建邦好离开了。

“哦！我们下次再聊，乐施要回家。”建邦很知趣。

“妈咪规定十一点以前要到家？”思亮问。

“并不很幽默。”乐施挤出个假笑，转身走了。

“我们再电话联络。”建邦跟着离开。

乐施并没回座位，径自往外走，建邦只好一声不响地跟在后面。

上了车，离开丽晶，他才问：“很讨厌范思亮？”

“谈不上。他又不是朋友。”她摇头。

“刚才不怎么给他面子。”他笑。

“需要吗？”她反问。

他看她一眼，很感兴趣地问：“知道他以前的事？”

“从来没听过这名字。”

“超级花花公子。”建邦挤眉弄眼，想表功似的。

“人并不坏，只是女朋友太多。”

“有条件花的人不妨去花一花。”她说。

“你真认为这样？”他很意外。

“为什么不呢？漂亮女人那么多，各有其美，如果我是男人，我也要花。”她说。

“真的？”他再追问。

“可惜我不是男人。”她又笑。

“一点也不可惜，你若是男人，世界上还有什么乐趣？”他说：“我宁愿你不是。”

“我只是个又硬又倔的女人，你说的。”

“我收回，收回，我不想这成为我一辈子的罪状。”

“说出去的话若付出的感情，也若泼出的水，想收

回？难了！”她说。

“你想告诉我什么？”他看她。

“理智点，感情是不能乱放的。”她说。

“我并没有乱放。”他提高了声音。“这么大一个人了，我懂得衡量。”

“好极了！”她拍拍他。“我到了，谢谢。”

“送你上去。”他也推开车门。

“用不着。”她婉拒。“看，管理员已经看见我了。”

“那么——什么时候有空我们再约？”他说。

“等我电话吧！”她随便挥挥手。

“会等到吗？”他站在那儿不动。

她在进去之前转头，嫣然而笑。

“那就别浪费时间了。”她说。

推门而入，快步走进电梯，还不忘跟管理员打招呼。

这是半山区一幢六层高的大厦，她家住四楼，相当好的一层楼，三十多坪，住着她和父母。

进门的时候，母亲还在客厅里看电视。

“这么早？”看来仍十分年轻的母亲看她一眼。

“人不对，地方不对，气氛不对。”她在母亲旁边的沙发上坐下。“叫我怎么忍受？”

“你太挑剔了。”母亲了解的。

“不挑剔行吗？”她笑。“现在一些阿猫阿狗都自以为了不起，也不知在外国哪间野鸡大学买张文凭回来而已，怎么忍受？男朋友至少要比自己强才行。”

“不要太尖锐，乐施。”

“真的嘛！稍有条件的就更不安分。”她想起了那个范思亮。“我不想找麻烦。”

“陈建邦有什么不好？”母亲问。

“没有，他很好。”乐施耸耸肩。“他好是他的事，与我有何关系？”

“你不是想做女强人吧？”母亲笑了。

“从没想过，听来也很可怕，女强人哦！心肝脾肺是铁铸的？我没这本事。”

“二十五岁了，别忘了。”母亲提醒。

“是不是担心我嫁不出？不是，好好。”乐施笑。“既然不是，就别催我。结婚——对我来说是可遇而不可求的，我眼光高，我骄傲，我本身条件好，为什么不挑剔？”

“你这孩子！”母亲被惹笑了。

“还承认我是孩子，就别再提男朋友，提结婚，这实在很闷人。”乐施说：“我给你保证，真的遇到合适的，我一定嫁！”

“这算什么保证？遇不到呢？”

“遇不到也是天意。”她拍拍母亲。“世上所有事都有一定因果，不必烦恼。”

“不烦就不烦。林曦八点多打电话来，她就要订婚了。”母亲静静地说。

林曦，乐施最贴心的女朋友，那个——她叫她水一般女人的林曦。

“真的？订婚？”乐施跳起来。“我去问她。”

“明天再问，十一点多了。”母亲制止。“你还是一阵风就是一阵雨的，人家早休息了。”

“真怪，她那男朋友才交了三个月，我还没机会见到就订婚。”乐施喃喃自语。“莫非她中了降头术。”

“胡扯！”母亲望着她。“她既然要订婚，当然对男朋友有一定的把握，林曦那孩子，做什么事都想得很仔细，她有理由的。”

“爱情令她迷失方向。”乐施顽皮地笑，又伸伸舌头。

她美得非常俏，尤其顽皮的时候。她浑身上下充满了时代气息。

“念文艺小说对白吗？”母亲打趣。

“明天第一件事找林曦，然后要看看那男人到底是否三头六臂。”她说。

“你疯疯癫癫的别吓着人家。”母亲笑。

“我疯癫也只在你和爸爸面前，当着外人，我什么时候疯过？”乐施大声问。

电话铃响起来，乐施顺手接听。

“喂——”

“乐施，你回来了。”电话里传来又柔又脆的京片子，是林曦了。“我等不及明天跟你讲，你还不睡吧？”

“正想找你。”乐施是广东话，又快又急。“怎么突然就订婚呢？干脆结婚不好吗？”

“是他的意思。”林曦慢慢地说。“但我觉得也不错，

菩 订婚以后还可以再观察一阵，不是很好。”

提 “你肯跟他订婚的人，恐怕上上下下、左左右右、前前后后全给你观察透了，还看什么？”乐施愉快的。
8 “有什么要我帮忙的？”

“说得我好像验尸官似的。”林曦斯文地笑。“你帮我设计几套衣服。”

“义不容辞。”她十分爽快。“什么时候可以见到他？”

“本来今夜想约你一起的，他刚回去。”林曦说：“他也急于见到你。”

“先问问，他说国语还是广东话？”

“广东话，也会一点国语。”林曦满足地笑。“担保你们说得通，你们同乡。”

“你呢！这么多年了广东话始终说不好。”乐施笑。“喂！他是什么样子的？”

“高高大大，端端正正，明天你自己看。”林曦笑，十足幸福的小女人。

真是这么普通？不，当然不！这么普通的男人怎能俘虏得了乐施心中柔情似水的小美人林曦呢？

“明天有核子试爆。”乐施说：“十点钟我去你家。”

“这么早？不行，我约了他午餐。”林曦说：“早晨他要去医院巡房。”

“我几乎忘了你告诉过我他是医生。”乐施立刻说：“中午在哪儿？我来接你。”

“不必。他会来接我。”林曦慢条斯理地。“我们去

文华二楼，我会订位子。”

“一言为定。”乐施愉快地。“明天中午见！”

“喂——乐施，你不要把他想得太好，免得失望，他只是个普通的好男人。”林曦说完挂断。

普通的好男人？乐施笑了。她根本没有想象过，怎么会失望？何况，那只是林曦的准未婚夫。

“怎样？”母亲望着她。

“明天中午见，她带准未婚夫见我。”她说，“啊！我连名字都忘了问，真糊涂。”

然而名字又有什么重要呢？

乐施和“他”同时踏进文华酒店的。

她呆愣一下，这么巧？昨天才在派对碰到，今天又是？“他”绝无理由知道她这个时候来文华的。“他”该是那个传说中的花花公子思亮吧？

但是——“他”只是看她一眼，继续往前走，完全没有昨夜的轻佻浮躁，以及那份侵略性——看他的背影，啊！是认错了人吧？“他”很像范思亮，但似乎略矮些、瘦些，而且刚才掠过的一眼，很正直沉着，他不是范思亮。

她忍不住笑起来。不是她乌龙，实在两个人长得很像，就算范思亮自己看见大概也会惊奇。

走进文华二楼，侍者才迎上来，她已看见林曦扬起了手。坐在她对面的是个穿西装的男人。

快步走过去，迎着她的是林曦那极古典、极温文又

菩 极美丽动人的微笑。

提 “我来介绍。”林曦的京片子十分悦耳。“思尧，她就是我常常说起的方乐施了。”

10 思尧?! 乐施已看见那个男人，他不正是刚才在门口碰到，几乎被误会成范思亮的人吗？思尧？

“是你！”思尧笑了。温暖而诚恳的笑容，颇幽默的口吻。“刚才在门口我就想，你会不会就是林曦的乐施呢？”

“林曦的乐施？”乐施笑着坐下。“就快改成思尧的林曦了，是不？”

“正在征求你的同意。”思尧望着她。“林曦说，你是我要过的最后一关。”

乐施看思尧，已欣然同意了林曦的选择。这高大、漂亮的男人看来仍相当年轻，难能可贵的是他的沉稳，而且最重要的是他的诚恳。

乐施认为男人的诚恳比什么都重要。

“我不为难你，我永远尊重林曦的选择。”乐施笑：“只是——你本事不小。”

“本事？”他不懂。

“你以什么打动林曦的心？她肯这么快跟你订婚？”

“我死缠烂打。”思尧摊开双手，“因为我知道，若错过了林曦，我将永远找不到比她更好的了。”

“原来你聪明。”乐施叫。“你也知道在香港再也找不到一个这么美、这么好、这么古典、这么柔情似水的女人了。”

“你说得完全对。”思尧夸张地。

两人一问一答间，林曦只是浅浅地笑。她的灵慧、她的典雅全在眉梢唇角边沁出来。她确是独特的女孩子，不因为在所有说广东话的人中坚持说京片子，不因为她的打扮，而是气质，是味道。

她身上穿着最时髦的衣服，但她依然古典。外在的所有一切全影响不了她，眉宇间的温柔难掩一腔执着。或许就因为这执着，她的“中国味”比所有女孩子都浓。

侍者来为他们点菜，思尧很有主见，点得很快。可是所有的都是林曦喜欢吃的。

看得出来，他全心全意地对她。这大概是林曦肯这么快订婚的原因，一个出色的对象，又是全心全意，她还有什么可挑剔的呢？何况，她是需要人保护、关爱的，一朵该培养在温室中的花朵。

她和乐施完全不同，是！完全不同。

“思尧，我可以知道你姓什么吗？”乐施忽然问。

“当然。我姓范，范思尧。”他说。

范思尧。是了！他当然是范思尧。天下哪有那么相像的人呢？除了兄弟。

“难怪。”乐施笑得释然。“范思尧。”

思尧也笑，他似乎非常了解这种情形。

“你认识思尧，是吧？”他说。

“可以算不认识。昨夜派对里，他认识我的男伴，所以算是介绍过。你们极相像。”

“是。所有人都这么说，我们兄弟外形极象，除了个性。”他眨眨眼。“我们个性几乎一百八十度的相反。”

“看得出来。”乐施笑。“我刚才以为你是范思亮，但再一看眼睛，立刻知道错了。”

“眼睛？”

“眼神不同。你正他邪，你眼中只有林曦，他——鲜花朵朵。”乐施说。

“说得极好，他眼中鲜花朵朵。”思尧愉快地。“你非常了解。”

“他们不住一起。”一直没出声的林曦柔声说。她的京片子夹在广东话中竟出奇地融洽。“思亮和父母住，思尧自己住。”

“哦——”乐施意外。搬出来自己住的该是思亮。怎么正好相反呢？

“我比较喜欢静，在英国念书时独立惯了。”思尧解释。“思亮陪妈妈。”

“他能吗？”乐施笑起来。

“他总有办法安排时间，妈妈一直很满意。”思尧说：“有些事情上，思亮是很值得佩服。”

“你们谁是哥哥？”

“思亮是，他比我大两岁。”思尧说。

菜陆续送上来，他们的谈话也暂时停止。

世界上的事是公平的。诚恳踏实的思尧，也就未免有些言语无味，不过这也不算是大缺点。重要的是林曦的幸福，看来，她已拥有了。

乐施替林曦庆幸着。

午餐后，她回到自己的公司。

在事业上，乐施是成功的，她不但拥有自己的精品店，也拥有工厂，生产着她设计的漂亮时装。她的时装大部分出口去欧洲、去美国，只有极小部分在香港出售。虽然如此，也替她在此地赢得了大大的名气。

她的精品店在置地广场，占据着最好的位置，和世界其他时装名家并列着。

精品店的后面，她有着精致的办公室。

“有没有找我的电话？”回到办公室她就问。

“没有。”她乖巧的女秘书仙蒂说。

“昨天说今天可以送出来的几件衣服呢？她又问。

“恐怕已经在路上。”仙蒂说：“午餐后他们送出来。”

“下午有没有约？她再问。

“见你的没有，不过有个客户要看工厂，我安排他们接待了。”

“哪里的客户？”她随口问。

“中东的。”仙蒂笑了。“不知道他们从哪儿打听到我们的名字，其实他们要的‘大路’货普通厂就有，我们是高级成衣，怎么一样呢？”

“那为什么还要接待？”乐施不解。

“他们坚持。”仙蒂摇头。“我想，或许他们看见我们的产品漂亮，高兴起来也订一大批给他们的太太们呢！”